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2024年4月18日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C栋厂房4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全体董事现场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尹高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刘刚先生代表公司管理层向董事会作出年度汇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管理层2023年度经营成果显著，能够及时有效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能够反映2023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成果，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独立董事曾志刚先生、强晓阳先生、曾港军先生分别递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进行述职。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管理层对2023年度财务决算能够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优化了会计信息质量，有效推进了财务监督监控，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财务管理水平。公司对2024年度财务预算能够为公司进行经营绩效评价和宏观决策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同意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74,219,987.56元，实现归母净利润55,745,037.73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以202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3,886,622.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1,720,635.40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若提案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就2023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内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水平，同意批准报出。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2023年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相关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报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对公司202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补偿情况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1月投资收购了昆山市福瑞铭精密机械有限公司51%的股权，于2023年6月分别投资收购了深圳市三烨科技有限公司49%股权、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49%股权、深圳市维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51%股权，相关资产及其交易对手方均作出相应业绩承诺及补偿承诺。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公司积极推进业绩承诺的相关审计工作的开展，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专项报告，三烨科技、维玺温控、维德精密均实现2023年度的业绩承诺目标；昆山福瑞铭在业绩承诺年度累计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承诺金额，根据收购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应补偿公司 654.93万元。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上述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补偿方案。该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三维机电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19,000万元，与东莞维善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2,000万元，与三维装备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700万元。总额度有效期自本事

项通过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同时，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业务开展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并依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权利和义务。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上述方案，该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新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实际需求确定。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办理授信事宜中产生的相关文件。以上授信额度和授权事宜的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有条件的子公司为公司的其他子公司或母公司提供担保等，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提升子公司的融资能力，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新增子公司（含孙公司）也可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使用担保额度。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办理担保事宜中产生的相关文件。

上述担保额度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特别表决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200,000,000.00元）的自有闲置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本事项的有效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4,000万元（¥340,000,000.00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12个月，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得制定与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批准报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3,5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7%，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年度利润分红等。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做如下调整：1、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强瑞精密装备有限公司为“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主体；2、增加“深圳市龙华区侨安科技园A栋厂房1楼”作为“夹治具及零部件扩产项目”的实施地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于2024年5月10日（星期五）14:30在深圳市龙华区樟坑径社区五和大道308号侨安科技园C栋厂房四楼1号会议室召开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会议通知请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5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5、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核查报告。
 - 6、深交所规定的其他相关资料。
- 特此公告。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